



通告 - 學生乘車備忘 (烏溪沙線校車)

(2223-003e)

敬啟者：

1. 返學時，請提早 5 分鐘到站候車，逾時不候；放學時，請提早 5 分鐘到站候車，如逾時仍未見家人接回，校車會將學生送回學校，家長須到校接回子女
2. 車輛停定後才上落車，以策安全
3. 車資會於每月收費時收取，每月\$1300
4. 如須在下一個月停止乘坐校車，請於一星期前致電校務處
5. 家長須向學校填報通常接回的家人，接車時須出示「接車證」。若有遺失，請致電校務處
6. 不可隨意更改上、落車地點，如有需要，請預先申請
7. 如學生請假，請於上車前 15 分鐘致電保母或校務處（辦公時間：上午 7:45 – 下午 5:30）
8. 如學生放學不乘坐校車，請於中午 12:00 前（半日制）或下午 3:30 前（全日制）致電校務處
9. 校車可能會因路面交通情況或特殊事故延遲到站，請體諒並耐心等待
10. 半日制上課放學開車時間：中午 12:25；全日制上課放學開車時間：下午 4:00
11. 因應教育局宣佈的上課安排，上落車時間會在開學前一星期由專責老師通知家長
12. 學校會因應開學後的路面交通情況而對上落車時間作出修訂，如有修訂會通知家長
13. 校車車牌：待定；保母電話：待定
14. 請細閱通告內容及填妥下列回條，於 9 月 1 日或之前交回學校，如有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與張柱威老師查詢

上、落車時間	上、落車地點
開學前由專責老師通知家長	西沙路官坑村
	銀湖天峰交匯處近中原地產
	耀沙路雲海巴士站

此致
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22 年 8 月 23 日

回條 - 學生乘車備忘 (烏溪沙線校車)

(2223-003e)

(請細閱通告內容，並於9月1日或之前交回學校)

本人為\_\_\_\_\_組學生\_\_\_\_\_之家長，已知悉有關「學生乘車備忘 (烏溪沙線校車)」的通告內容。

此覆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2022年 月 日